

鄂托克旗人大常委会文件

鄂旗人常发〔2024〕38号

鄂旗人常发〔2024〕38号

鄂托克旗人大常委会关于《鄂托克旗人民政府 关于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的审议意见

旗人民政府：

鄂托克旗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鄂托克旗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了鄂尔多斯鄂托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今年以来，旗人民政府及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市委和旗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旗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要求，积极组织收入，上半年“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等重点支出得到保障。但财政收支工作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下降、刚性支出压力不断增大、财政收支矛盾凸显、预算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等，这些问题需要引起高度重视，切实采取措施，认真研究解决。

为进一步做好下半年财政工作，会议提出以下审议意见：

一、加大组织收入力度，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综合分析研判经济形势，加大税收挖潜堵漏工作力度，确保减税降费与组织收入协同推进、依法依规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加大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力度，积极培植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紧盯国家、自治区、市级产业发展政策、扶持方向和财政投入重点，全力推动重大项目落地落实达产见效。多措并举稳固传统税源、壮大骨干税源、培育新兴税源，形成财政助推经济发展、经济带动财政增收的良性循环，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二、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增强重点领域保障

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和非刚性支出，严控行政运行成本。建立健全财政存量资金清理盘活机制，常态化开展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工作，对支出进度

缓慢、结余结转资金规模大、长期闲置的财政资金及时清理盘活。加大一般性转移支付争取力度，统筹所有财政资金资产资源，全力保障“三保”支出、重大战略任务、重点领域和刚性政策支出。

三、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不断完善全口径预算管理，增强预算对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政策的保障能力。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观念和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健全支出标准体系，建立完善动态调整机制，为预算编制提供科学依据。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和支出结构调整力度，规范各领域、部门和单位预算支出管理，结合实际合理确定预算收支规模。硬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健全支出绩效评价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治理效能。

四、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守牢财政安全底线

加强“三保”预算执行监测，全力以赴兜牢“三保”底线。加强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建立健全常态化的政府债务监控防范机制，严格控制债务规模，积极化解存量债务，牢牢守住债务风险底线。加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提升监督效能，防范财务风险，严守财经纪律红线，守牢财政安全底线。

以上审议意见，请旗人民政府认真研究，提出具体措施，狠

抓落实，并将研究办理情况在六个月内向旗人大常委会作出书面报告。



抄送：财政局。

鄂托克旗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9月13日印发